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主席蒋文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票”）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将原定发行数量上限“本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9,126,620股（含本数）”调整为“本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30,000,000股（含本数）”。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其他内容不变。同时，公司授权董事长协助办理本次调整发行数量上限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等。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